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保障基金
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

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經徵詢社會工作局之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1 年 11 月 11 日第 089/E56/VII/GPAL/2021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21 年 11 月 5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11 月 1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自 2020 年 1 月養老金金額調整後，直至今年 10 月，本澳累積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率為-0.10%，預測至 2021 年底仍為負數，因此，養老金 2022 年將會維持每月最高 3,740 元。為持續完善社會保障制度，社會保障基金將於年內向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大會引介有關《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的專題研究》方案，借鑒不同國家或地區的社會保障制度調整經驗，結合澳門特區社會保障制度的獨特性和實況，從而制定澳門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。在聽取勞資雙方代表的意見，凝聚社會共識後，將盡快啟動機制，落實執行。

社會保障基金會參照給付恆常調整機制的建議，持續關注本澳的社會及經濟發展情況、社會保障基金的財政狀況及可持續性等因素，並遵循養老金加敬老金不低於最低維生指數的施政方向作綜合考慮，以更科學化和系統化的機制對養老金及其他給付金額進行檢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保障基金
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

視和調整，配合特區政府其他政策措施，以多點支撐、多重覆蓋為原則，保障居民的基本養老生活需要。事實上，因應疫情對經濟民生的影響，特區政府因時制宜，已先後推出了一系列民生經濟援助及紓困措施，目標在於保就業，穩經濟，顧民生，幫助居民渡過時艱。

此外，按照現行安排，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於 2021 年 11 月完結。社會工作局按既定的安排，根據原定的目的，透過先導計劃的實際經驗，包括審批個案的具體情況、評估工具的適用安排、經濟審查的標準訂定，以及照顧行為的實際內容等進行檢討。總體而言，檢討的重點在評估先導計劃的政策目標與操作安排的實踐經驗，津貼在整個照顧者支援工作中的定位與作用，以為未來的發展訂定政策方向，而相關檢討結果將適時對外公佈。

最後，感謝鄭安庭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。

社會保障基金
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容光耀